

教育部国别和区域研究项目资助

STUCK WITH SALLY
POLITICS OF MIDDLE EAST
IN CHANGING WORLD

困顿与突围
变化世界中的中东政治

田文林
著

SSAP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SALLY
MIDDLE EAST
THE NEW WORLD

困顿与突围

变化世界中的中东政治

田文林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困顿与突围：变化世界中的中东政治/田文林著.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6.4

ISBN 978 - 7 - 5097 - 8712 - 0

I. ①困… II. ①田… III. ①中东问题 - 研究 IV. ①D81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018115 号

困顿与突围：变化世界中的中东政治

著 者 / 田文林

出 版 人 / 谢寿光

项目统筹 / 高振华

责任编辑 / 高振华 李 闯

出 版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皮书出版分社(010)59367127

地址：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100029

网址：www.ssap.com.cn

发 行 / 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18

印 装 /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 开 本：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17.5 字 数：275 千字

版 次 / 2016 年 4 月第 1 版 201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8712 - 0

定 价 / 4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读者服务中心（010-59367028）联系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I 大变局中的政治思潮

- 民族主义视角中的国家建构进程 / 3
- 民族主义与现代化关系的理论思考 / 21
- 伊斯兰原教旨主义与社会发展陷阱 / 32
- 中东转型中的政治伊斯兰运动 / 41

II 权力危机下的挑战与应对

- 阿拉伯权力更替的内在逻辑 / 57
- 对当前阿拉伯国家变局的深度解读 / 69
- “民主化”为何不能拯救中东 / 81
- 地缘政治·中东破碎地带·利比亚战争 / 94
- 民族与国家
 - 对阿拉伯地区政治的观念解读 / 107
- 美国在中东的霸权战略及其历史命运 / 121
- 对利比亚战争的战略解读 / 134

叙利亚危机

——打开的潘多拉魔盒 / 147

III 变化世界中的困顿与突围

对伊朗经济困局的政治经济学分析 / 163

解读伊拉克民主化困境的三个维度

——发展模式·政治结构·价值体系 / 174

土耳其经济私有化的后果及教训启示 / 185

从巴基斯坦管窥第三世界面临的几个共性问题 / 198

对伊朗核问题的战略解读 / 210

伊朗革命主义外交

——理解第三世界政治的一种路径 / 2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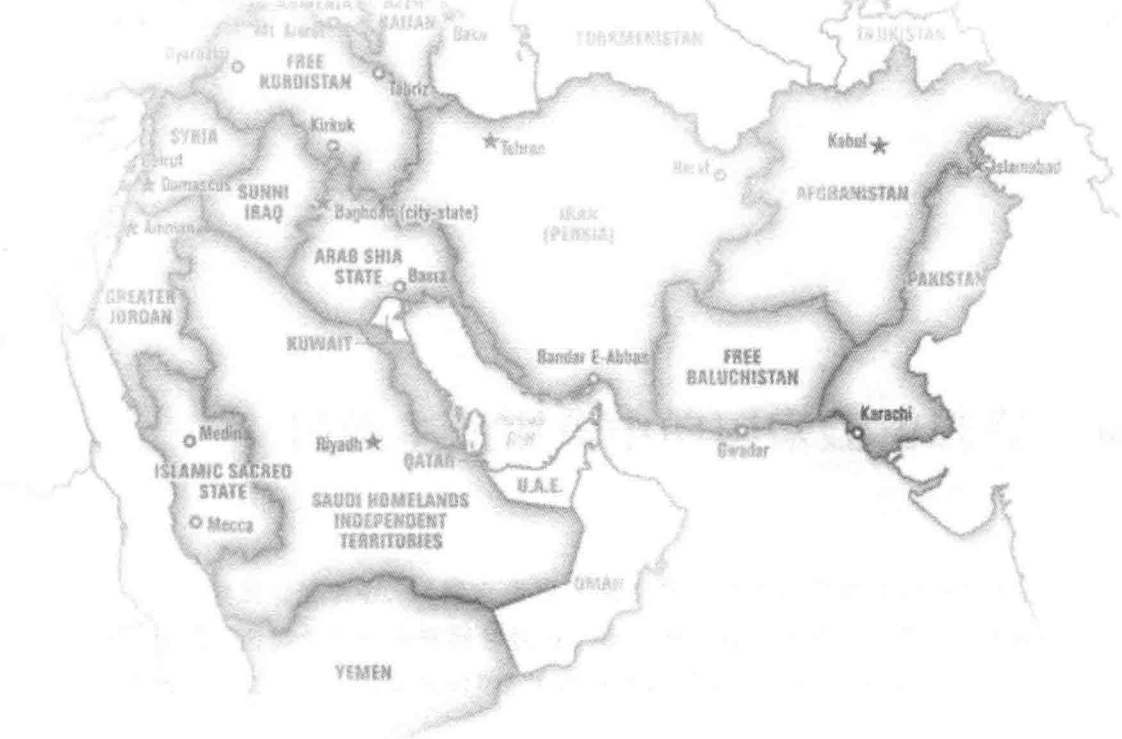
海湾国家外交行为根源及其地区影响 / 239

面向西方，还是面向东方

——土耳其对外战略的两难处境 / 250

以色列安全战略的路径依赖及其局限 / 263

后 记 / 273



I 大变局中的政治思潮

民族主义视角中的国家建构进程

在发展政治学中，“国家建构”是指第三世界国家树立政治权威、自上而下向整个社会渗透国家权力、建立现代政治体系的过程^①。对第三世界国家来说，国家建构^②是其走向现代国家过程中必须面对的重大问题。

任何一种国家建构方式都是以特定的意识形态或政治哲学为行为根据的。不同国家所持政治理念的不同，决定了其进程和结果也会迥然不同，在国家建构的起始阶段更是如此。而在各种可供选择的意识形态“菜单”中，民族主义与国家建构的亲缘最为密切，尤其是在包括政治后国家在内的第三世界国家，民族主义往往是塑造政治发展框架的关键性力量。那么，在阿拉伯国家^③，民族主义到底怎样影响国家建构过程，其最终结果又会怎样，这一问题值得深入探讨。

① 韩国学者李书勋 (Su-Hoon Lee) 认为：“国家建构是指加强国家对社会的相对权力，或者扩展国家对社会的组织能力。”在李书勋看来，“加强国家权力”和“扩展国家能力”是两个可以互换的概念。梯里 (Tilly) 则把国家建构等同于“消除或减少中心政治组织之外潜在或现实的竞争性权力焦点的过程。”至于国家建构的内容，李书勋曾把它归结为三方面的能力：获取 (extraction)、强制 (coercion) 和赋予 (incorporation)。参见 Su-Hoon Lee, *State-Building in the Contemporary Third World*, Boulder, CO.: Westview Press and Seoul: Kyungnam University Press, 1988, pp. 25-31. 我国知名学者李强也持有与此类似的观点。他结合韦伯、埃利亚斯和奥尔森的观点，把现代国家的基本特征概括为三个方面：合法垄断使用暴力的权利；对税收的垄断；为国民提供公共产品。参见李强《后全能体制下现代国家的构建》，《战略与管理》2001年第6期。

② 本书中的国家建构主要是指政治制度 (institutions) 意义上的国家建构，即 (state-building)。

③ 本书中的“阿拉伯国家”主要指阿拉伯世界中的世俗性国家，尤其是埃及、叙利亚、伊拉克、利比亚等中东大国。

一 民族主义视角中的国家建构

从政治学角度看，如果说国家建构目标体现的是“谁得到什么”的问题，那么，国家建构过程就是“如何得到”的问题。由于国家建构是一个国家权力逐步巩固和向下渗透的过程，因此，它不可避免地要涉及“道统”与“法统”两种路径各异的执政理念和执政方法。由于议题所限，本书主要考察阿拉伯世界的“道统”问题，即作为观念的民族主义在国家建构过程中如何做出反应（当然，由于道统与法统是互为表里的两个范畴，以民族主义观念作为分析重点，落到实处，仍可能会以物质性力量的形式表现出来）。

那么，阿拉伯国家的新生政权是如何进行国家建构的呢？专门研究中东问题的学者哈利德·哈桑·阿里·纳吉布（Khalidoun Hasan al-Naqeeb）为我们描绘了这些国家国家权力扩张的基本轨迹。第一步，这些新生政权（大部分是军人政权）在建立后试图马上控制整个国家。这主要是通过解散议会、废除选举，委派军人到各级政府任职等措施来完成的。第二步是破坏所有组织性的权力机构（如政党和政治组织），以便控制整个政治系统。第三步是在民众中扩展政府的权力（即控制劳工组织和其他职业组织），以便遏制这些组织潜在的“分裂性”。第四步，也是最后一步，就是认识到要想有效垄断权力，必须指向唯一还处在政府权力之外的区域，即基于土地所有权、资本和财富产生的社会权力。20世纪50年代土地改革法案的出台，仅仅是中东国家试图完全控制经济体系的先兆。这种控制是随着一系列“社会主义”措施的实施而最后完成的。埃及在1961年、叙利亚和伊拉克在1965年先后实施了工业企业和银行的国有化。其中的一些措施促进了财富分配的改变和对社会公正的认识。更重要的是，通过剥夺社会权力的资源，这一过程导致了传统富裕阶层的整体衰落。^①

纳吉布对阿拉伯国家新生国家权力扩张的描述，为本文的分析探讨提供了极具启发性的分析框架，但与纳吉布不同的是，本文主要考察民族主义对国家建构的影响。笔者认为，在争取民族解放阶段，民族主义因其鲜明的反殖反帝姿态，赢得本国人民的广泛拥戴，并因此成为当时

^① Khalidoun Hasan al-Naqeeb, "Social Origins of the Authoritarian State in the Arab East", in Eric Davis and Nicolas Gavrielides, eds., *Statecraft in the Middle East: Oil, Historical Memory, and Popular Culture*, Florida Board of Regents of the State of Florida, 1991, pp. 64 - 65.

影响最大的政治意识形态。在新国家建立后，这种民族主义顺理成章地成为一种国家形态的民族主义，并使新国家政治结构的塑造带有鲜明的个性色彩。

二 民族主义怎样影响国家建构进程

新生的民族主义情感对国家政治体系建构的影响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强烈的民粹主义倾向

在阿拉伯国家，民族主义运动的发展、壮大，直接得益于广大中下层民众的大力支持。在阿拉伯国家，由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的整体滞后，使社会阶层的分化和发育比之西方，都显得极不成熟。具体地说，就是缺乏具有明确政治纲领和利益取向的政治阶层。在此情况下，唯有体现全民整体利益的政治奋斗目标（它的背后是一种政治力量），才能得到广大民众的支持和认可，也唯有得到广大民众的支持和认可，这种政治才具有持久的生命力。民族主义正是这样一种政治力量。在争取民族解放阶段，民族主义领导者正是由于有反殖反帝的共同旗帜，才能够进行广泛的政治动员；反过来，正是得到广大人民的有力支持，民族解放运动才得以最终成功。在民族解放任务完成之后，保持广大民众对新兴民族主义政权的支持，或者说，如何把基于反殖反帝目标建立起来的民众支持，适时地转移到对新兴政权政策纲领的支持上来，这是个十分关键的问题。尤其在政治制度化滞后的情况下，新兴民族主义政权往往都缺乏来自程序合法性的有力支持。在这种情况下，来自民众的直接支持就显得至关重要。

那么，新兴政权究竟应该具有哪些特质，才能获得人民群众的广泛支持呢？从意识形态层面看，它主要体现为对原有政权精英主义价值观和金字塔式统治方式的彻底颠覆。而民粹主义（populism）正好是这样一种“真正”能够体现人民统治的政治价值观。按照《国际社会学百科全书》的定义，民粹主义实际是“对多种政治运动一种总的称呼。这些运动的主要特征是：它对整个人民，特别是对反对大商业组织和工会的普通公民极具号召力。对人民党主义（民粹主义）者来说，人民是政治美德的源泉，但他们却被异己的、强有力的和有害的敌人所困扰。此外，民粹主义还有下列特征：从正式的中流砥柱人物和自由党中获取支持；政治上具有极端

主义的语言和行为；把某种发生在逆时代潮流而动的反对方案似是而非地变为革命性的方案；一种引人注目的彗星似的跨入政治天堂的途径”^①。另外，亚当·库珀、杰西卡·库珀所主编的《社会科学百科全书》也专门对民粹主义概念进行了界定，认为民粹主义至少有七种类型的政治现象。尽管学者们对民粹主义概念理解不同，但总的来看，民粹主义政治具有利用“人民”作为政治号召，强调其政治权力来自大众的共性特征。可以说，民粹主义既是民族主义政治在政治思想领域的逻辑延伸，也是民族主义政治哲学的集中体现。

而阿拉伯世界的民族主义政权所奉行的，正是这样一种政治哲学。阿拉伯世界的新生政权往往是一些军人政权。如埃及的纳赛尔、利比亚的卡扎菲、叙利亚的阿萨德、伊拉克的萨达姆等领导人均是军人出身。从阶级背景来看，这些领导者基本上来自社会中下阶层。而且，军人阶层的利益认同具有一定的模糊性，它们不同于给定社会结构中的任何一类利益既得者，在处理内外问题上容易患得患失。因而他们的意识形态和政治纲领，往往特别强调民族主义政权阶级基础的广泛性和利益诉求的群众性。从法理角度看，“人民”已经成为体现新兴政权“政治正确性”的基本标志和实现合法统治的权力来源。

这种思想体现到政治制度领域，就是把原有的代议制民主制度（如议会政治和政党政治）视为相互倾轧、政治分裂的代名词。在相当一部分领导人眼里，这种代议制民主根本不能体现人民的意志，最好的办法就是用直接民主取而代之。例如，卡扎菲就认为：“议会制是解决民主问题的一种欺骗办法。议会本以代表人民而建，然而它的基础本身却是非民主的。因为民主意味着人民的政权，而不是某种代表人民的政权。单单是议会的存在就表明人民没有参政。只有人民自己参与，而不是他们的代表参与，才有真正的民主。议会已成为人民行使权力的合法障碍，它不让民众参与政治，却代表他们独揽大权。”^②他还认为：“议会已堕落为攫取人民革命政权的工具。今天，人民有权通过人民革命摧毁所谓的议会——独揽民主和权力，以及强奸民意的工具。人民有权响亮地宣布新的原则：‘不要人

① [英] 迈克尔·曼主编《国际社会学百科全书》，袁亚愚等译，四川人民出版社，1989，第516～517页。

② [利比亚] 穆阿迈尔·卡扎菲：《绿皮书》，世界知识出版社，1986，第9页。

民代表’。”^①对于政党在现代政治中发挥的作用，卡扎菲同样没有什么好印象，他认为“政党是建立在独断专权，即党员统治人民大众的理论基础之上的。……政党愈多，争权愈烈。这种政党之间的权力之争的结果是，损害人民取得每一项成就，破坏造福于社会的每一项计划”^②。“政党是现代的部落，是教派。一个政党统治下的社会，完全像一个部落或一个教派统治下的社会一样。……如果说部落政权和教派政权在政治上已经被拒绝和唾弃，那么，党派政权也应该被拒绝和唾弃。因为两者的行径一致，导致的结果也一样。”^③

由此可见，这种民粹主义思想的逻辑体现，就是废除各种既定的政治制度，而代之以各种群众性政治组织。在这方面，最典型的是埃及的纳赛尔政权。1953年，纳赛尔领导新政权废除了埃及所有现存的政党，取而代之的是一系列有组织的、声称代表全体人民意愿的群众性组织：如1953年的“解放阵线”（Liberation Rally），1956年的“民族联盟”（National Union），1961年的“阿拉伯社会主义联盟”（Arab Socialist Union），等等^④。在利比亚，所有其他政党和工会都被取缔，而代之以“革命指挥委员会”和仿照埃及建立的全民性组织——“阿拉伯社会主义联盟”。

对此类现象，以研究发展中国家政治而名扬天下的亨廷顿曾做过一段十分精彩的评价：“全国民族协会所以能吸引军人，就在于其成员具有广泛性，并且被认为是以动员和组织民众，达到军人认定是全民皆可受惠的国家发展目标。这样，就形成了一种‘非政治的建国模式’，这种模式体认不到任何社会固有的，特别是在一个急剧变化中的社会里到处存在的利益和价值之间的冲突，故而也就无从提供斡旋冲突及调节利益的方法。”^⑤说到底，许多新独立的阿拉伯国家奉行的是一种民粹主义的政治意识形态。

2. 激进的去制度化行动

新生民族主义政权在国家建构过程中，首先就是对原有政治结构进行

① [利比亚] 穆阿迈尔·卡扎菲：《绿皮书》，世界知识出版社，1986，第10页。

② 同上书，第16页。

③ 同上书，第19~20页。

④ 参见 Roger Owen, *State, Power and Politics in the Making of the Modern Middle East*, Second Edition,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0, p. 150.

⑤ [美] 塞缪尔·亨廷顿：《变化社会中的政治秩序》，王冠华等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9，第372页。

全面颠覆。这既是出于新生政权打破旧有国家机器、另起炉灶的一般性考虑，又是民族主义政治行为轨迹的特定结果。

首先，殖民政权对民主政治制度的功利化运用，败坏了它在广大民众中应有的形象。政治制度化程度是衡量一个国家政治进步程度的重要指标。一般来说，一个国家的政治制度化程度越高，这个国家的政治发展水平就越高。就阿拉伯国家来说，他们早在被殖民统治时期就已程度不同地建立起现代民主制度（如议会、政党等）。但由于阿拉伯世界社会发育的不充分，使二战之前的政权（包括殖民政权和半殖民的封建政权）不同程度地存在着精英和大众之间的对立和隔膜。在这些国家当中，基本上是国王和大商人、大地主等权贵阶层独享权力资源。例如，在1950年法鲁克王朝统治时期，埃及议会（即自由军官组织发动政变前的最后一届议会）的319个席位中，大地主占了115席。这些地主的“财产”都不少于100费丹（1费丹等于4200.833平方米），其中有4/5的人拥有的土地超过500费丹。^① 这些权贵阶层作为这种落后而不合理社会制度的利益既得者，自然要悉心维护现行统治的合法性。

在这种情况下，在西方发达国家中作为表达民意、保障个人权益实现的民主政治制度，移植到落后的殖民半殖民国家，往往是淮桔成枳，非但没有成为社会不同阶层进行有效沟通，进而实现有效统治的手段，反而借民主政治之名，行独断专行之实，为现存的不合理统治模式披上了现代化的合法外衣。有学者指出：“（阿拉伯）自由时期的主要领导者基本包括了土地贵族、中心城市的商人和部族领导人。他们已没有能力在他们与大众之间建立一种和谐的工作关系，也没有认识到公众的需要……他们不信任自己的人民，而甘愿成为西方的奴仆。他们所关心的好像就是保住政府中的位子和让个人获得好处。”^② 这种对民主制度进行庸俗化和工具化理解和实践的最终结果，败坏了民主政治在阿拉伯世界的应有形象。

在这种背景下，采取激进的去制度化措施，摒弃民主政治制度，反倒成为一种深得人心的进步举措。我们知道，民族主义政权的正当性和合法性首

① Edited by Eric Davis and Nicolas Gavrielides, eds, *Statecraft in the Middle East: Oil, Historical Memory, and Popular Culture*, Florida: Board of Regents of the State of Florida, 1991, p. 45.

② Hilal Khashan, *Arabs at the Crossroads, Political Identity and Nationalism*, Tampa: University Press of Florida, 2000, p. 64.

先来自反殖反帝的历史功绩，因此，在取得政治独立后，要想继续维系这种政治合法性，就必须彻底否定殖民主义时期遗留下来的政治框架和政治理念。另外，由于新兴民族主义政权执政的阶级基础主要是社会中下层人民，因而他们对代表社会上层利益的所谓民主政治制度十分厌恶。“阿拉伯军事领导人主要来自社会经济的下层，他们提出了一种极端的现代化辞藻来表述对少数权贵集中经济和政治特权的极度愤恨。”^① 在新兴民族主义政权看来，殖民时代的民主制度仅仅是寄生在西方国家羽翼之下的政治附庸，以及装点门面的政治招牌。因此，有必要把原有的政治秩序视为反动统治的象征而加以摒弃。于是，阿拉伯世界的民族主义政权所采取的民粹主义意识形态，应用到政治纲领和政治实践中，表现为两个相互联系的政治举措。

首先，废除象征着殖民和半殖民统治的“自由时期”（阿尔伯特·胡拉尼用语）的政党和议会制度，而代之以直接民主。这一点被纳赛尔表述得再清楚不过了。他在1957年3月会见一位印度报纸记者时说：“我能问一个问题吗？什么是民主？我们在1923到1953年间已经有过一个民主体系。但是这种民主给我们人民带来了什么好处？我告诉你，地主和帕夏统治我们的人民。他们利用这种民主来更方便地服务于封建体系。你已经看到了，封建主把农民召集到一起，并驱赶他们去投票。农民们只是根据他们主人的指令进行投票。……我想无论从社会还是经济上都能解放这些农民和工人，这样，他们可以说‘是’。我想在不影响农民和工人正常生活或每天获得面包的前提下，让他们说‘是’和‘不’，这就是我对自由和民主的基本观点。”^②

其次，在民族主义政权的议事日程中，政治制度化和政治民主化排在较为靠后的位置。对新生的民族主义政权来说，当它们经过浴血奋战把殖民者赶出国境后，新生的国家可以说是百废待兴。从一个较长时段看，最迫切的恐怕就是发展经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问题。^③ 所有这些，都需要特别强调集体纪律和辛勤工作。相比之下，由于民主的发展往往是与个

① Hilal Khashan, *Arabs at the Crossroads: Political Identity and Nationalism*, Tampa: University Press of Florida, 2000, pp. 69 - 70.

② Roger Owen, *State, Power and Politics in the Making of the Modern Middle East*, Second Edition,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0, p. 149.

③ 当然，新生政权首先的任务是保障政权的生存，这在任何国家都是不言自明的事实。

人获得充分自由紧密相连，因而在民族主义政权的领导者看来，推崇民主及由此带来的个人自由度的增加，实际也就意味着对政治稳定的威胁和对经济发展大计的偏离。因此，在这种特定的历史背景下，政治发展往往被排在经济发展之后。按照伊莫逊（Emerson）的说法，民主还排在国家统一和政权安全的后面。^①换句话说，在包括中东国家在内的广大发展中国家中，在诸事纷纭的情况下，推行民主化并非这些国家最为紧迫的任务。“在中东，致力于发展自身的资源，连同保护自己免受外部威胁的努力，使国家安全、自卫和快速工业化等目标将不可避免地取代政治多元化和个人权利的目标。这样，像其他发展中国家一样，当地政权必须应付与贫困、文盲、健康、住房和快速城市化，以及渴望尽快赶上发达国家联系在一起的各种紧迫的社会问题。在这种环境中，威权政权最好的选择是大力强调管理、监督和控制。”^②

这样，在处理政治制度化（或政治民主化）与发展经济（同时也包括巩固政权）的关系问题上，民族主义政权显然认为后者更重要，更能给民众带来现实的好处。没有物质基础作保障的政治民主化，是没有任何意义的。纳赛尔就曾直截了当地说：“如果没有生活自由和生活自由的保障，选举自由就失去了它的价值，而成为一个误导人民的骗局。”^③

另外，对新生的民族主义政权来说，通过强化政府权力和提高决策的效率和权威性来治理国家，是一种颇具诱惑力的政治选择——毫无疑问，如果没有形形色色的政治制度（包括实体性的和程序性的）的牵扯，国家的权力（在它背后是统治者的意志）无疑可以最大限度地发挥出来。因此，几乎没有几个民族主义政权领袖（他们往往是军人出身）能够按捺住心中这种“去政治制度化”的冲动，他们倾向于把议会、政党、选举等政治组织和政治制度视为可有可无的政治程序而加以摒弃。亨廷顿就指出：“无论是带有改革性还是护卫性的军政府，在夺取权力后的第一个行动，

① 参见 Rupert Emerson, *From Empire to Nation: The Rise to Self-Assertion of Asian and African Peoples*, Boston Beacon Press, 1960, p. 290。

② Roger Owen, *State, Power and Politics in the Making of the Modern Middle East*, Routledge, 2000, p. 240。

③ Hilal Khashan, *Arabs at the Crossroads: Political Identity and Nationalism*, University Press of Florida, 2000, p. 79。

通常是废除一切现存的政党。……与社会上的其他集团比起来，军队最倾向于认为，党派不是建立共识的机制，而是分裂的祸根。他们的目标是没有政治的共同体和强迫命令的共识。”^①去政治制度化行为，即废除政党、议会、选举制度等既定的政治组织和法律法规，既是新生政权延伸自身权力，铲除旧政治势力的有效方式，同时与民粹主义政治哲学互为表里。

然而，政党的功能在于组织参与、综合不同利益、充当社会势力和政府之间的桥梁。在履行这些功能时，政党必然反映政治的逻辑而非效率的逻辑。一个具有分工结构和选贤任能制度的官僚体制，从效率逻辑来讲，是比政党更加现代的制度，因为政党是依庇护、影响和妥协的原则行事的。因此，“现代化的倡导者和传统的卫道士一样，都时常反对和诋毁政党。他们试图在不建立能保证他们社会政治稳定的制度的情况下使他们的社会现代化。他们在牺牲政治的情况下追求现代化，到头来，他们对一种东西的追求却因对另一种东西的忽视而失败了。”^②

3. 直接民主与克里斯马统治^③

直接民主是一种古老而又颇具魅力的政治理想，它与间接民主（即代议制民主）共同构成了人类社会所能设想和实践的基本政治类型。那么，直接民主与间接民主究竟孰优孰劣，由于政治理念和政治利益的不同，不同的政治力量往往持有不同的政治观点。就民族主义政治（尤其是第三世界民族主义）来看，它在政治哲学上的民粹主义政治观，决定了它先天具有一种反精英主义倾向。在民族主义者看来，间接民主是一种少数人的统治，是一种假民主和民主的初级阶段。只有直接民主制最能体现民族主义的政治理想。在民族主义领导者看来，在直接民主的政治制度下，主权在民，人民亲自参加统治。为此，应该把所有挡在人民与领袖之间的政治障碍都彻底清除掉。唯有如此，才能保障人民意愿的充分表达。卡扎菲就认为，“人民大会是实现人民民主的唯一途径”，“直接民主如能在实践中得

① 《变化社会中的政治秩序》，第 223 页。

② 同上书，第 85～86 页。

③ 克里斯马统治即魅力型统治（charisma），马克斯·韦伯将统治的合法性类型分为三类：官僚型、传统型和魅力型。魅力型政治的合法性建立在领导人非凡个性和超凡魅力基础上。参见马克斯·韦伯《经济与社会》（上卷），林荣远译，商务印书馆，1998，第 269 页。

以实践，则是毋庸争辩的理想方式”，“现在世界第三理论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实施直接民主的实际经验，民主问题终于在世界上得到了解决。现在只需民众努力奋斗，去消灭世界上盛行的各种假民主的专制统治形式——从议会、教派、部落、阶级，到一党制、两党制和多党制！”^①

然而，在政治实践中，直接民主所要求的全民参与政治决策做法根本无法实现。因为现代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就是科层制的出现和社会分工的日益繁复。事实上，“在任何一个国家的国民中，‘政治人’总是极少部分。不管直接民主理论者如何呼吁，他们却仍不过是极少部分‘政治人’中的极少数，一旦他们将其理论付诸实践，他们必然要声称是在为其他人实行直接民主，这时他们就已经在以各种不同的形式在实现‘间接’民主了”^②。在废除了实行代议制民主赖以运行的各种政治制度的情况下，直接民主导致的结果只能是极少数政治精英的寡头统治。

因此，直接民主与克里斯马统治就像一枚硬币的两面：直接民主导致的必然结果之一，就是对具有超凡魅力领袖的深切期待；而那些强化领袖个人作用的克里斯马统治，它们所要求的往往也是那种不受任何政治制度牵制，声称权力直接来自人民的直接民主制。

在中东的民族主义政治中，民粹主义的政治哲学和废除各种政治制度的政治举措，必然导致直接民主和克里斯马统治的出现。按照韦伯的政治学分类，克里斯马型统治是介于法理型统治和传统型统治之间的一种政治统治形式。这种统治的合法性建立在“非凡的献身于一个人以及由他所默示和创立的制度的神圣性，或者英雄气概，或者楷模样板之上”^③。克里斯马型统治往往出现在社会面临物质和精神的种种危机时期，这时，民众渴望有救世主般的领袖人物出来救其于水火之中，而克里斯马式人物的出现正好顺应了这一特定历史时代的要求，因而有其历史合理性。

然而，克里斯马型统治也具有明显的不稳定性：它的统治方式是情感型的，政治制度的废立、管理者的选拔完全取决于领袖个人的好恶，因此具有极大的主观性和随意性。而且，这种政治统治的合法性是建立在领袖

① 《绿皮书》，第37～38页。

② 何包钢：《直接民主理论、直接民主诸形式和全民公决》，载刘军宁等编《直接民主与间接民主》，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第23页。

③ [德] 马克思·韦伯：《经济与社会》（上卷），第2页。